附件 2: 切結書

(校名)參加中學生網站舉辦
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寫作比賽作品切結書

立切結書人參加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中學生網站舉辦之_____ 梯次,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寫作比賽,已依規定格式撰寫,具結文章內容 絕無抄襲之處。

	第一位	第二位	第三位
具結人			
科(學程)別 班級			
學號			

指導老師簽名: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備註:

- 1. 参賽作品限未曾在校外出版、發表或獲獎,如有違反上述情形,經查證屬實者,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。
- 2. 參賽作品不得抄襲、模仿、改編、譯自外文、或頂用他人名義參賽。如有違反上述情形,經查證屬實者,將通知學校,並於下個梯次停權一次,若累積二次則永久停權。作品若得獎則取消資格,追回獎狀。
- 3. 若各校訂有相關懲處規定,得從其規定。
- 4. 學校依權責與實際需求,可自行增修切結書格式。